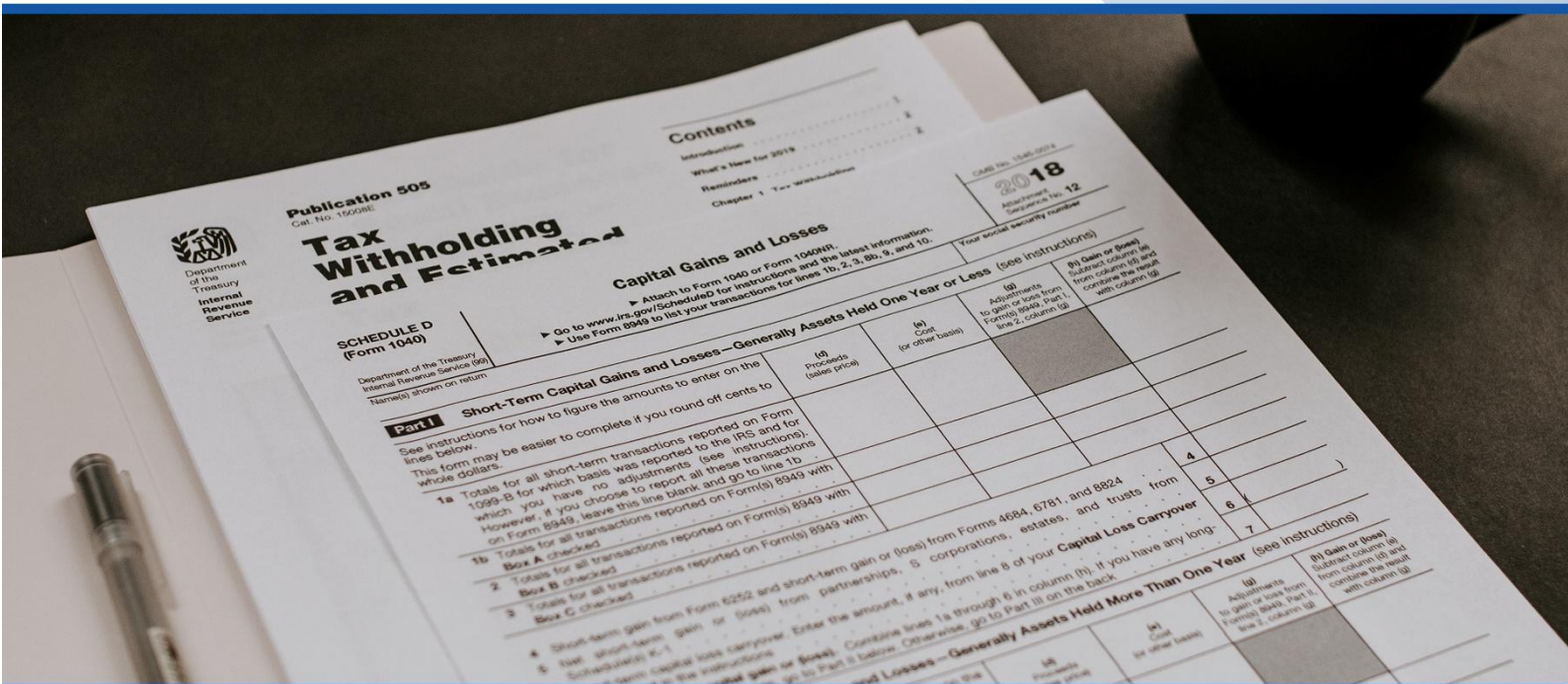


每周税收动态

2026-05-19

Weekly Tax News



本周政策总览

1. [商务部等6部门关于加力优化离境退税措施扩大入境消费的通知（来源：国家税务总局官网）](#)

本周新闻总览

1.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第三稽查局依法查处“网上售课”主播王仲焘偷税案件（来源：国家税务总局官网）](#)
2. [“百万学员”知识主播的偷税真相——揭秘“网上售课”主播王仲焘偷税案（来源：国家税务总局官网）](#)

商务部等 6 部门关于加力优化离境退税措施扩大入境消费的通知

商消费发 2026 年第 74 号

政策关注要点

2026 年 7 月 1 日起，

即买即退全国推广，商圈、景区、口岸全覆盖；展会设退税专区，全流程无纸化；1 万元以下抽检免逐件核验；提现金退税限额，最高 2 万元，退税渠道更多元。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国务院有关部门：

为加力优化离境退税措施，进一步便利和扩大入境消费，经国务院同意，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升退税商店覆盖率。鼓励更多具备条件的商店备案成为退税商店，科学优化商店布局。支持各地遴选一批境外旅客较多的重点商圈、景区、市场、口岸，实现重点场所退税商店基本全覆盖。

二、实行小额抽检制。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对退税销售额 1 万元以下的退税申请单，按一定比例随机抽取进行实物验核。对退税销售额 1 万元及以上的退税申请单，仍逐单进行实物验核。

三、优化“即买即退”服务。进一步优化“即买即退”服务，推动“即买即退”异地互认，办理“即买即退”业务的旅客可以在异地口岸办结离境退税业务。统一延长各地“即买即退”离境期限要求至 28 天。

四、推行退税无纸化办理。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允许海关、代理机构对退税申请单、退税物品销售发票进行线上确认并办理退税，实现退税全流程无纸化办理。

五、打造展会退税服务平台。在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等重要展会设立离境退税服务专区，为客商购物及退税提供便利。

六、优化入境消费环境。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和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试点城市加大离境退税工作力度，提升支付便利化水平，打造一批具有影响力的国际消费集聚区。进一步推动增加国际客运航线航班，便利游客入境。

七、加强政策宣传。制作多种形式的离境退税宣传物料，通过入境航班、机场、酒店、媒体等渠道进行投放，便利境外旅客获取退税信息。

政策

八、开展境外推广。结合打造“购在中国”品牌，在境外开展宣传推介，进一步提升政策国际知晓度。

各有关部门要结合职责分工细化具体实施方案，密切协同配合，加强信息共享，推动各项措施落实落地。各地区要完善工作机制，创新工作举措，不断提高离境退税服务质量和水平。此前有关部门和地方人民政府出台的相关规定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以本通知为准。

商务部

财政部

文化和旅游部

海关总署

税务总局

国家移民局

2026年5月12日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第三稽查局依法查处“网上售课”

主播王仲焄偷税案件

商消费发 2026 年第 74 号

近期，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第三稽查局根据相关部门推送的线索，依法查处“网上售课”主播王仲焄偷税案件。

经查，2020 至 2023 年，王仲焄在网络平台销售商业 IP 孵化、流量视频制作等知识付费型创业课程，通过转换收入性质、私人账户收款隐匿收入、进行虚假纳税申报等方式，少缴个人所得税等税费共计 119.61 万元。2025 年 11 月，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第三稽查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其作出追缴税费款、加收滞纳金并处罚款共计 231.6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目前，涉案税费款、滞纳金及罚款均已追缴入库。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第三稽查局有关负责人表示，通过转换收入性质、私人账户收款隐匿收入、进行虚假纳税申报等方式偷逃税，属于税收征管法明确的违法行为。近年来，网上课程逐渐成为知识传播的重要渠道，为创业者学习交流、为专业人士提供咨询服务等提供了便利。

“网上售课”主播作为公众人物应自觉增强法治观念，合规经营、诚信纳税。税务部门将在持续强化税法宣传辅导、优化税费服务的同时，依法查处各类涉税违法案件，维护法治公平的税收秩序，促进行业规范健康发展。

“百万学员”知识主播的偷税真相——揭秘“网上售课”主播王仲焄偷税案

近期，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第三稽查局根据相关部门推送的线索，依法查处“网上售课”主播王仲焄偷税案件。经查，2020至2023年，王仲焄在网络平台销售知识付费型创业课程，通过转换收入性质、私人账户收款隐匿收入、进行虚假纳税申报等方式，少缴个人所得税等税费共计119.61万元。2025年11月，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第三稽查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其作出追缴税费款、加收滞纳金并处罚款共计231.6万元的处理处罚决定。目前，涉案税费款、滞纳金及罚款均已追缴入库。

知识付费销量可观 个税申报却长期异常

前期，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第三稽查局接到相关部门推送的线索，反映网络主播王仲焄存在涉税风险。公开信息显示，王仲焄在网络平台粉丝量近百万，直播和视频内容多为售卖商业IP孵化、流量视频制作等知识付费型创业课程，且销量较为可观。但税务部门通过初步核查发现，其纳税申报较少，与其经营规模存在明显不符，且其在外省市成立的个人独资企业申报模式也引发了税务人员的关注。

一场销量可观的知识付费直播，却出现个税申报异常的情况，这背后是否存在偷税猫腻？基于以上疑点，税务部门依法对王仲焄进行立案检查。

“转换性质”“私户收款” 企图隐匿收入

为查明真相，检查人员依法调取了王仲焄的个人独资企业资料、银行账户流水及收入申报等信息。经查，王仲焄于2020年在上海成立了上海黑红梅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个人独资企业），并将其销售课程取得的收入按照生产经营所得申报个人所得税。

但检查组在核查上海黑红梅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银行账户资金流水后，却发现该企业并无房屋租金、水电费等支出记录，这明显与正常企业的经营状况不符，而该公司从各网络平台取得的收入最终转入了王仲焄私人账户。检查人员随即依法约谈了王仲焄，其承认上述收入实为其个人销售课程取得的劳务报酬和特许权使用费，本应合并计入当年综合所得缴纳个人所得税，却违规转换收入性质申报，以此少缴税款。

新闻

为进一步查清王仲焄的真实收入情况，检查人员依法调取了其所有私人银行账户、第三方支付平台的资金往来记录，进行全面细致核查。结果发现，在检查所属期内，王仲焄通过私人账户收取了部分直播打赏收入等。这些收入本质上属于个人劳务报酬范畴，却未依法计入当年年度综合所得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

铁证确凿揭露违法事实 偷逃税款终被查处

在基本掌握其违法事实后，检查人员依法对王仲焄进行约谈，在检查人员逐一展示其个人独资企业账户流水、私人账户收支记录、网络平台收入数据等确凿证据后，王仲焄最终认识到自身的税收违法行为，主动提供了完整的账单及交易记录。经税务部门最终核实，2020年至2023年，王仲焄通过转换收入性质、私户收款隐匿收入、进行虚假纳税申报等方式，少缴个人所得税等税费共计119.61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纳税人伪造、变造、隐匿、擅自销毁账簿、记账凭证，或者在账簿上多列支出或者不列、少列收入，或者经税务机关通知申报而拒不申报或者进行虚假的纳税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的，是偷税。对纳税人偷税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纳税人伪造、变造、隐匿、擅自销毁账簿、记账凭证，或者在账簿上多列支出或者不列、少列收入，或者经税务机关通知申报而拒不申报或者进行虚假的纳税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的，是偷税。对纳税人偷税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